公示名称：

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新建672平方危险废物仓库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全本公示

公示内容：

德纳化工滨海有限公司新建672平方危险废物仓库项目环境影响报告表全本公示，公示时间不少于5个工作日。

(1)废气

项目为新建危废仓库项目，无生产过程，本主要用于厂内危险废物贮存，废气治理依托现有厂区废气总处理设施(热力焚烧+一级碱吸收+一级水膜除尘)，处理达标的尾气经焚烧炉排气筒(DA001)高空排放。

(2)废水

项目不新增员工，不新增职工生活污水。现有危废仓库废气经厂区废气总处理设施(热力焚烧+一级碱吸收+一级水膜除尘)，产生的所有全厂焚烧废气喷淋水已在原环评中进行核算，本次危废仓库项目仍依托现有厂区废气总处理设施(热力焚烧+一级碱吸收+一级水膜除尘)，不新增废水排放。

(3)固废

本项目为厂区内部新建环保设施项目，不进行生产加工，无固废产生。

防护距离

经预测,项目废气排放对外环境影响很小,本项目应以新建危废仓库为边界设置100m卫生防护距离,结合德纳公司现有项目的以厂界为边界设置200m卫生防护距离,故本项目建成后,仍执行现有卫生防护距离要求,卫生防护距离内无敏感目标。本环评建议当地政府、相关职能部门不得在项目建设地卫生防护距离内批准建设以居住、医疗卫生、文化教育、科研、行政办公等项目,以免发生扰民和污染纠纷。